

次一 欺自 人欺 的 白坦

·陳太

七位自稱「美籍華人作家」的，最近應中共政權所謂「中國作家協會」的邀請，訪問中國大陸後，共同具名寫了「坦白的建議——給中國大陸文藝界的一封公開信」。這封公開信據說除了將原信寄大陸外，並將副本分寄香港的「明報」和臺灣的「時報雜誌」發表，引爆了公開信的「地下核爆」。一般認為：基本上，這七位美籍華人作家——王靖宇、李歐梵、莊因、鄭清茂、鄭愁予、劉紹銘、王靖獻（楊牧），對共產主義的本質顯然缺乏真正的認識。否則，他們何須要等到親自走訪大陸後，才恍然大悟地說：「文學藝術的創作，必須擺脫加諸其身的『政宣工具』使命，方可期望蔚然大彰。」（引公開信中文句）。

我們都知道，這七位作家，大都是當年「現代文

學」的中堅人物，當年他們極力推崇的女作家張愛玲，就有兩部描寫共產制度下生活的小說——「秧歌」、「赤地之戀」，難道他們沒有讀過嗎？或是時隔多年而淡忘了呢？還是他們「不到黃河心不死」，非親自去走那麼一趟才能相信「黃河壯」？

他們難道不知道：共產制度下的中國大陸，共產黨就是老闆，九億七千多萬人，都是受制於那個老闆的長工，向那個老闆乞領工資，連作家也不例外。在這種形勢下，文學不為政治服務，還能為誰服務呢？

七位美籍華人作家，要求中國大陸文藝作家不要做政治的工具，除非大陸作家能脫離共產政權，或是個個成為烈士，否則，這些要求不是爭眼說瞎話便是搖扇說風涼話了！

此外，他們建議把中共的「中國作家協會」改為純屬作家的民間組織，殊不知馬克思的文藝理論，本來就主張文藝是政治的附屬品，至於「作家協會」也不過是共產政權的附屬機構罷了。

這七位美籍華人作家的建議顯然是捨本逐末。因為，那個政權不改變，不放棄共產主義，中國大陸文藝作家就永遠無法改變做政宣工具的命運。中國大陸

作家不自由，只是不自由的十億人中的一部分而已，難道大陸的哲學家自由了？歷史學家自由了？老百姓自由了？如果他們真要爲作家爭取自由，就必須先幫助他們解脫束縛自由的制度和頭目。

何況，七位美籍華人作家既然指責大陸的「中國作家協會」不應該是一個官方組織，但爲什麼又要接受一個明知爲「官方」的文藝團體——「中國作家協會」的邀請和接待呢？這豈不和他們「文學藝術不可做政宣工具」的主張相矛盾了嗎？

至於他們聯名發表「給中國大陸文藝界的一封信開信」，不過是一種自欺並企圖欺人的表態罷了。因爲：他們在臺灣受教育、他們在臺灣成名，即使到今天，他們的讀者大都仍在臺灣，他們的稿費、版稅也大都得自自由祖國的臺灣。可是，他們在公開信中，却把大陸稱做「國內」，這莫非是美籍華人作家的一次重大「筆誤」？也是自由祖國臺灣省在教育上的一次重大諷刺。當然，從某種角度上看，這是一封設想遇到的公開信，因爲它對生活在自由世界的朋友、讀者甚至自由中國的政府有所交代，而那「空口白說」的內容，也不會得罪中共。

而且這七位美籍華人作家在公開信中的十二點建議，都是針對未來說的，怪的是，對於過去和現在的中國大陸文藝界情況，却隻字不提。最明顯的事例是，他們具名撰寫那封公開信時，正值中共大肆攻擊白樺「苦戀」的時候，爲何這七位作家沒有在公開信中提出任何批評或建議呢？這和他們過去的表现太不一樣了。如果他們不健忘的話，應該記得去年一月間，他們曾在美國簽名，由陳若曦帶回來的「上總統蔣經國先生書」中，曾經大力爲作家王拓、楊青矗等人關說。而今，他們到大陸轉了一圈出來，却隻字不提白樺、王希哲……等人的情況，更別說替他們仗義執言了，拿這種雙重標準來對待臺灣和中國大陸，豈是所謂超越政治立場的當代中國知識份子應有的態度？我們中國真的沒有像索忍尼辛那樣悲天憫人，態度磊落，真正超越政治立場的人道主義作家嗎？

相反地這七位旅美知識份子，在目睹大陸迫害人權實況之後，却如此輕描淡寫，避重就輕地發表了這樣一封公開信。這種種情況看在眼裏，真是叫人不勝慨嘆：中國知識份子的風骨那裏去了？還是我們這一代沒有真正稱得上是知識份子的讀書人？！